

高雄市政府 109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民政局】 109 年 7-8 月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4 班，招生中。	【民政局】 講座內容多元豐富包含婚姻家庭經營等實用課程，並鼓勵其在臺共同生活親屬參與，以提升家庭親密關係。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民政局】 1. 109 年 1-6 月計服務新住民 394 人次。 2. 108 年網站改版更新後，瀏覽人次至 109 年 6 月底計 8,196 人。 【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 設置單一諮詢窗口，結合移民署外國人專線提供三方通話提供多語化母語諮詢服務。109 年 1-6 月提供面談、電話等諮詢輔導服務 47 人(皆為女性)，其中 40 人服務後結案、7 人依需求轉介其他單位續處。 【社會局】 本市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 22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以新住民家庭服務處遇模式，提供電話諮詢及訪視服務，透過個案管理模	【民政局】 1. 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生活諮詢服務窗口。 2. 建置新住民七國語言專屬網站，有英、泰、越、東、印尼、緬甸及馬來西亞等七國語文版服務，並整合民政、社政、教育、勞政、警政、衛生、文化、移民、出入境及歸化等類別建置新住民實用小學堂 Q&A 服務網頁，提供新住民多元的服務管道。 【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 案件類型以福利補助申辦案件為最多計 30 件、新住民活動課程諮詢 18 件、就業求職 4 件、移民法規諮詢 4 件，其他案件如多元文化師資推薦、情感支持等。 【社會局】 公私協力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開放服務空間及時間，並提供諮詢服務。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式，將福利資源與資訊輸送予受服務對象，109年1-6月提供電話諮詢及家庭訪視服務 9,175 人次(男性 604 人次，女性 8,571 人次)、個案管理服務 3,910 人次(男性 330 人次，女性 3,580 人次)、空間服務 2,116 人次(男性 13 人次，女性 2,103 人次)，總計服務 15,201 人次(男性 947 人次，女性 14,254 人次)。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09年1-6月提供新住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服務計 12,132 人次(男性 1,783 人次，女性 10,349 人次)。	【社會局】 協助新住民建立社會支持網絡與社會參與等服務，並提供資訊溝通管道，加強新住民掌握與運用資源之能力與機會。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辦理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業務聯繫會議，並就新住民家庭保護性服務案例進行處遇分享，109年1-6月共辦理 2 場次，共 45 人參與(皆為女性)。	【社會局】 針對新住民家庭工作者學習需求提供多元文化教育等相關在職訓練課程，強化專業人員及新住民志工多元知能、提升文化敏感度及專業知能。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本市結合 22 個民間單位設置 22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各項福利性、聯誼性活動等，建構多元文化融合之友善生活環境，109年1-6月提供電話訪問 2,223 人次；家庭關懷 959 人次；個案管理服務 394 人次；空間服務 1,877 人次；辦理個人、家庭、社會、資訊及其他宣導活動等支持性方案計 339 場次，7,041 人次；合計 12,494 人次(男性	【社會局】 持續推動並依據各區域新住民家庭人口特性及需求，辦理各式新住民個人、家庭、社會及資訊各式支持方案，並透過多元宣傳管道送達資訊，俾提升新住民姊妹及其家庭成員等參與，強化福利輸送，提供新住民在地服務。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1,670 人次,女性 10,824 人次)。 2. 109 年 1-6 月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個案服務轉介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內政部移民署服務站、衛生醫療相關單位、就業服務站、社福團體等計 13 案次(男性 1 案次,女性 12 案次),強化社區服務據點功能性。 3. 兼顧區域衡平,109 年 1 月於旗山區新設旗山區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由律師提供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 14 人次(男性 2 人次,女性 12 人次)。 2. 連結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或議員服務處義務律師法律駐點諮詢服務,轉介 11 位新住民進行法律諮詢(皆為女性)。 【研考會】 109 年 1-6 月共服務新住民 58 人次。(男性 15 人、女性 43 人)	【社會局】 1. 藉由專業法律諮詢服務,提供民眾處理之方向性,並協助積極處理及有效解決問題。 2. 連結本市法律諮詢服務,並依新住民服務需求彈性調整法律諮詢時段,積極協助新住民解決法律問題。 【研考會】 本府為加強為民服務,與高雄市律師公會合作於四維行政中心、鳳山區公所、岡山區公所、旗山區公所等 4 處設置法律諮詢服務窗口,提供市民(含新住民)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 1. 截至 109 年 6 月底止,本市已有 185 名通譯人員(男性 11 名,女性 174 名),有越南語、印尼語、泰國語、柬埔寨語、英語、菲律賓語、法語、日	【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 函請本市公、私部門單位推薦通譯人才,依推薦名冊更新本市通譯人才資料庫,以確認及維護資料庫通譯資料之正確性。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語、韓語、緬甸語及土耳其語。 2. 設立「高雄市政府通譯人才資料庫」提供通譯人才媒合服務，截至109年6月底止媒合7案次。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09年1-6月提供扶助如下： 「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共計補助96人次(男性67人次、女性29人次)，27萬1,356元。 1. 緊急生活扶助4人次，皆為女性，5萬2,396元。 2. 子女生活津貼92人次(男性67人次、女性25人次)，21萬8,960元。	【社會局】 1. 協助因遭遇家暴、離婚、喪偶、生活急難等特殊境況，給予生活經濟、子女托育、醫療照顧、返鄉機票等補助，以協助應付因家庭變故造成的經濟困境，維持基本的經濟安全生活，另將有多重需求者，轉介至本市5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評估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協助銜接社會資源，補強家庭功能。 2. 針對申請者進行家庭訪視，評估高風險或發掘潛在服務對象，以即時通報或提供適切服務。 3. 加強向各區公所宣導此兩項扶助計畫，藉此強化社區網絡功能，以利協助在地新住民遭逢困境時能主動予以協助，擴大扶助效益。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保，共計輔導67人。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社會保障及健康權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補助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計76案次。	【衛生局】 提供符合「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之新住民孕產婦，產前遺傳診斷、羊水分析等經費。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無健保孕婦申請產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前檢查補助計 358 案次。	前檢查服務。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1. 運用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完成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共計 67 人。 2. 109 年度預計於各區衛生所辦理婦幼健康教育宣導活動計 76 場次。 3. 預計於 109 年 8-10 月開辦「新住民孕產婦親子健康關懷」計 5 班，由轄區衛生所人員搭配各國通譯員提供生育健康管理指導，包含定期產前檢查、孕期不適症狀、孕期心情舒壓、認識產兆、避免早產、漫談各國產後照顧、新孕媽福利資源、生育計畫等相關衛教，保護每位孕產婦及胎兒健康。 4. 預計於 109 年 9 月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在職培訓計 1 場次，課程內容包含家暴性侵案件實務、衛生保健、警察偵訊實務等。	【衛生局】 1. 運用婦幼健康管理資料庫完成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 2. 由本市各區衛生所結合在地社區資源辦理婦幼健康教育宣導活動，提供新住民健康照護及促進身心健康。 3. 新住民隨著婚姻來到台灣生活，在飲食、生活習慣宗教信仰、語言上都需面對適應問題，有鑑於新住民懷孕婦女其生活適應及生育保健等健康問題極需關注，為提供新住民孕產婦更友善的醫療保健服務，特辦理本活動以協助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在地醫療照護及社會資源運用需求的獲得。 4. 為營造友善多元文化生活環境，提供外籍人士完善溝通管道，擬建置本府通譯人才進階在職進階培訓課程平台，強化通譯人才專業能力與知能並提供通譯人員經驗交流互惠機會，以提升本市通譯員外語服務品質。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	勞動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1. 本期本局訓練就業中心 6 個就業服務站及 28 個就業服務台提供新住民求	【勞工局】 定期辦理小型、中型、大型現場徵才活動與新住民就業促進活動，提高能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職登記服務計 483 人(男性 24 人,女性 459 人); 推介就業計 286 人(男性 10 人,女性 276 人),就業率為 59%。 2. 本期新住民個案管理暨就業諮詢服務辦理情形統計如下: (1) 經簡易諮詢轉介 17 人,個案管理員自行開案 2 人,共計 19 人(皆為女性)。 (2) 個案管理員推介應徵就業 40 人次;經輔導成功就業共 12 人(皆為女性),就業類型為美容助理、環境清潔清潔人員、餐飲業廚房助手、臨時工作津貼人員、照顧服務員等。 (3) 轉介職訓諮詢 10 人次(皆為女性)	見度,後續提供就業服務。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勞工局】 1. 本期參加本局訓練就業中心失業者職訓班及照顧服務員訓練班的新住民計 46 人(男性 1 人,女性 45 人),參訓職類計有「家事達人培訓班、樂活手作米麵食製作班、醃醃料理養成班、好運月子中餐膳食訓練班、手感布作設計縫紉班、不動產經紀業與地政士專業培訓班、照顧服務員」等班,屬商業類及家事服務類公費班,目前正值訓練期。 2. 自辦職業訓練: (1) 本中心自辦職訓組於 108 年第 2 梯次共錄取具新住民身分學員共 7	【勞工局】 1. 本局訓練就業中心透過詢問新住民團體與其他涉及新住民事務相關局處意見,委託專業訓練單位,開設新住民有興趣之職訓課程,藉以提高新住民參訓意願,進而創造更好的學習效果。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人(皆為女性),6 人訓後順利就業,訓後就業率達85.7%。</p> <p>(2)本中心109 年第1 梯次錄取6 名具新住民身分之學員,將於109 年7 月7 日結訓,結訓後本中心將持續追蹤6 名學員訓後就業情形。</p>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本市自 105 年起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截至109 年4 月止,辦理資格培訓班16 班,進階班7 班,培訓421 名合格師資,包括越南語311 名、印尼語45 名、菲律賓語30 名、馬來語18 名、泰語14 名、柬埔寨語3 名。</p>	<p>【教育局】</p> <p>1. 持續辦理是項培訓課程,以充實108 課綱實施後所需之新住民語文師資,並藉由進階培訓課程增進師資品質。</p> <p>2. 盤點不同語別及各行政區合格教學支援人員之數量,針對人數不足之語別及地區加強開班。</p>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109 年度上半年因應防疫需求,相關課程延後至 7-12 月辦理,目前規劃下列課程:</p> <p>1. 「愛在他鄉」關係經營課程:補助本市 8 所學校於 7-12 月辦理16 場次,預估350 人次參加。</p> <p>2. 美麗「新」世界家庭教育推廣計畫:與新住民相關網絡單位合作辦理12 場次,預估300 人次參加。</p> <p>3. 親子共學母語計畫(越南語):109 年度預計由左營區永清國小辦理8 場次,預估120 人次參加(本計畫目前送教育部審查中,尚未核定)。</p>	<p>【教育局】</p> <p>1. 「愛在他鄉」關係經營課程:藉由婚姻、親職相關影片,探討臺灣新住民夫妻關係、婆媳相處、親子互動等家庭教育議題;另透過講座進一步學習情感關係經營,同時融入性別平等或家庭暴力防治等政策性宣導,共創和諧多元社會。</p> <p>2. 美麗「新」世界家庭教育推廣計畫:透過節慶習俗分享與互動活動,從多元文化角度探討婚姻與家庭,促進新住民家庭了解彼此,增加認同與體諒,促進情感關係經營;亦透過親職及婚姻教育等主題式課程,促進新住民瞭</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解家庭維繫知能，且以正向的方式促進家人關係及親職功能。 3. 親子共學母語計畫(越南語)：為增進孩童與家族長輩間情感交流，同時推展家庭母語永續傳承，邀請對本課程有興趣之親子一同參與，讓孩童於家庭日常生活中使用母語進行溝通，增進家人關係並學習多元文化。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109年1-6月共計開設41班(含普通班10班、新住民專班共31班)。 2. 辦理新住民參加課程學習時子女托育補助學校計12校及1所民間單位。 3. 109年度補校共計38校開設60班。國小16校開設24班；國中22校開設36班。	【教育局】 1. 積極參與成人教育學習活動，降低不識字率，迅速融入臺灣生活環境，提升教養子女知能，建立祥和安定的多元社會。 2. 辦理新住民參與學習之子女托育補助，減輕家庭照顧與負擔，使其安心就學。 3. 鼓勵失學民眾及新住民進入國中中小補校就讀學習並取得正式學歷。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編印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教材，開辦成教班單位可逕自至前鎮區興仁國中領取。	【教育局】 函文各校加強宣導「新住民教材」。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 本市設立南區(港和國小)、北區(海埔國小)及大旗山區(圓富國中)3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新住民相關活動。 2. 109年1至6月計辦理22	【教育局】 透過規劃家庭教育類、多元文化學習課程(含語言學習活動等)、技能輔導類、人文藝術特色、培力課程及終身學習類別之課程與活動，同時考量交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供近便性學習。				場次活動，約368人次參加(男44人次，女324人次)。	通因素，擴大其他行政區新住民就近參與相關活動，開放各校依當地新住民所需申請辦理相關課程與活動。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教育局】 109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計畫：109年度申請學校計18校，核定經費為118萬9,607元。	【教育局】 語文學習配合多元文化體驗活動，營造沉浸式的課程活動，協助學生樂於學習、體驗新住民語言和文化，培養新住民二代未來競爭能力，成為優質國際人才。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1. 依據國教署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之教材手冊訂定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第三、四冊之課程計畫。 2. 由本市教育局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召集母語專家學者及教學支援人員，進行6種語言(越、印、泰、東、馬、菲)之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課程之課程計畫撰寫。	【教育局】 藉由新住民語文教材的編製，啟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與文化的興趣，增進對新住民及其文化的認識、理解與尊重。並拓展學生的國際視野，使學生能運用多重的文化視角進行思維與判斷。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衛生局】 新住民之新生兒健康管理251人。	【衛生局】 提供新住民之新生兒健康管理。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服務，提供通報轉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介、資源連結、家庭服務及專業早期療育服務。</p> <p>109年1-6月受理新住民發展遲緩子女新增通報61人(男性44人、女性17人)、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共計286人(男性204人、女性82人)。</p> <p>2. 委託設立14處早療服務據點,109年6月底仍持續提供新住民發展遲緩子女日間托育服務計10人(男性2人、女性8人),時段療育服務計16人(男性11人、女性5人),到宅服務3人(男性2人、女性1人)。</p>	轉介、資源連結、家庭服務及專業早期療育服務。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教育局】</p> <p>1. 108學年度第2期本市高級中等學校開設第二外語教育課程計有15校,東南亞語系5校8班(越語7班,泰語1班)。</p> <p>2. 109年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p> <p>(1)辦理華語補救班26班,受惠人數42人。</p> <p>(2)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42場,受益人數2,150人。</p> <p>(3)辦理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65場,受益人數20,031人。</p> <p>(4)計有14所學校申請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受惠人數9,455人。</p> <p>(5)辦理新住民子女諮詢輔導服務及小團體諮商活動計45場,受惠人數442人。</p> <p>(6)辦理53場親職教育講</p>	<p>【教育局】</p> <p>1. 為因應108年新住民語文課綱與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實施,目前於國民中小學階段可學習東南亞七國語言,預計未來於高級中等學校之第二外語開設需求將會增加,並逐步與大專校院資源連結。期望藉此促進學生對國際事務關注與瞭解,尊重不同國家的多元文化,培養學生成為跨越國界之世界公民。</p> <p>2. 透過相關活動之辦理,提供新住民子女多元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並能改善新住民子女受教育條件,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希冀引導新住民進入學習型社會,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受108課綱將新住民語文納</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座,受益人數3,746人。	入正式課程之影響,申辦學校為響應新教育政策與校內實際需求,增加申請意願,並運用現有之新住民母語教學人力與資源,積極響應本計畫之推動。
	五、繼續結合法人機構及團體,補助辦理外籍配偶弱勢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及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衛福部			【社會局】 1. 委託、補助或輔導民間團體申請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經費補助,共計設置21處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據點),提供關懷訪視、辦理團體活動、親子活動、親職教育講座、暑假生活營隊活動及課後照顧等服務。 2. 109年1-6月共計服務新住民家庭148戶、子女188人,提供關懷訪視、課後照顧、親子活動及親職講座等各項服務,受益13,820人次(男性7,463人次、女性6,357人次)。	【社會局】 1. 委託或輔導民間團體持續推動辦理提供新住民家庭子女長期、穩定、近便性之社區照顧服務,分擔父母經濟及教養壓力。 2. 依受服務家庭需求規劃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提升家長親職功能並增進親子關係。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1. 依據109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42場,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受益人數計2,150人。 2. 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辦理1場教支增能研習、3場輔導團增能研習(含教支人員及輔導教師),受益人數計200人次。	【教育局】 本局設有3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相關活動與文物建置等,將東南亞各國國際文化融入校內活動中,使教師有更多機會進行文化認識。本局並成立新住民語文教學輔導團,藉由到校訪視,強化新住民語文教學品質,並協助學校輔導教師與教學支援人員間文化的交流與多元文化教材教法之認識,促進新住民國家間文化交流,開闊國際理解之視野。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每年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本局鼓勵學校參與，109 年刻正辦理中。	【教育局】 為加強新住民子女展現多元文化學習成就，提升多元文化體認與交流，以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為起點，鼓勵學生獨立閱讀、自我定位並發展反思，促進國際族群融合及多元文化之傳承與創新。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 <u>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u> 與 <u>脆弱家庭訪視服務</u> 。	教育部 衛福部	<u>地方政府</u>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09年1-6月服務兒少脆弱家庭(包含新住民家戶)883戶,1,405人(男性680人,女性725人)。 【教育局】 <u>跨國銜轉學生之華語補救</u> ： 1. 國民小學：共計 18 所學校以專案方式開設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受益學生 18 名。 2. 國民中學：共計 4 所學校以專案方式開設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受益學生 6 名。	【社會局】 1. 配合中央推動社會安全網計畫，由本局社福中心依據脆弱家庭家戶實際需求提供適切服務(包括轉介服務)。 2. 持續為新住民脆弱家庭提供經濟扶助、福利資格/補助申請、實物/物資提供、法律扶助等各項服務。 【教育局】 1. 配合教育部國教署「國民教育階段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學習支持系統與服務標準作業流程」及「跨國銜轉學習服務資源手冊」，自訂有「高雄市國民中小學階段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學習支持系統與服務標準作業流程」，將入學通報、召開習得規劃會議、專案評估、追蹤輔導及跨教育階段銜接機制等進行完整規劃，並設有專任輔導員進行協助。 2. 上開機制與配套方案，業於108年8月及109年1月函知本市各國中小，同時提醒各校務必落實至「跨國銜轉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學生之教育支持與服務填報系統」進行通報。學校端通報後，召開個案華語習得規劃會議，依個案學生年齡安置於適當年級(以留原年級為原則)，並進行華語相關協助與資源提供，如經能力評估後有「華語補救課程」之需求則以專案方式函報教育局申請，期望協助新住民子女學生能迅速融入本國文化與教育系統。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109年1-6月共受理通報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共255件，提供保護扶助人次為下： (1) 諮詢協談：共1,036人次，其中外國籍726人次(男性11人次、女性715人次)，大陸籍310人次(男性3人次、女性307人次)。 (2) 庇護安置：共8人次，其中外國籍7人次，大陸籍1人次(皆為女性)。 (3) 陪同出庭：共3人次，其中外國籍1人次(女性1人次)，大陸籍2人次(皆為女性)。 (4) 法律扶助：共6人次，其中外國籍2人次，大陸籍4人次(皆為女性)。 (5) 子女問題協助：共15人次，其中外國籍12人次，大陸籍3人次(皆為女性)。	【社會局】 1. 持續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保護扶助措施，含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出庭、法律扶助、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等處遇工作。 2. 持續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經濟扶助，含緊急生活扶助費、房屋租金費用、醫療費用、庇護安置費用等，以協助其脫離受暴環境。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6)通譯服務：共5人次，皆為外國籍（皆為女性）。 2. 提供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經濟扶助人次與金額： (1)緊急生活扶助：共15人次(皆為女性)，計19萬6,485元，其中外國籍6人次，7萬8,594元；大陸籍9人次，11萬7,891元。 (2)租金補助：外國籍7人次(皆為女性)，3萬4,000元。 (3)醫療補助：共21人次(女性19人、男性2人)，計1萬990元，其中外國籍11人次，5,585元；大陸籍10人次，5,405元。 (4)庇護安置補助：外國籍女性1人，1萬4,400元。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警察局】 109年6月29日辦理本局員警「109年多元型態的婚姻與家庭」多元文化認知教育訓練。本次訓練計有63位員警接受訓練，合計1場次。	【警察局】 針對本局所屬員警實施相關教育訓練，提升對外籍與大陸配偶服務之文化敏感度。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社會局】 1. 委託本市財團法人聖母無原罪方濟傳教修女會辦理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受理本市保護性個案(含成人及兒童少年)之短期緊急庇護安置，109年1-6月庇護安置被害人及其子女，被害人共27人次(皆為女性)、隨行子女共10	【社會局】 1. 本市提供多元庇護安置處所，設有公辦民營庇護安置所與特約旅館，提供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及其隨行子女及時性、就近性庇護安置服務。為確保庇護場所服務品質，109年實際訪查並簽約17間特約旅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人次，其中被害人為外國籍 9 人次、大陸籍 6 人次；隨行子女男性為 2 人次、女性為 8 人次。</p> <p>2. 積極與民間機構及合法旅館合作，開發多元庇護場所，109 年 1-6 月共計庇護安置外國籍女性 1 人。</p> <p>3. 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方案」，於鳳山自立宿舍提供中長期住宿服務、就業協助、法律扶助、居住規劃等服務，109 年 1-6 月，安置新住民婦女 7 人及其未成年子女 5 人(男性 3 人；女性 2 人)，入住總天數計 922 天。</p> <p>4. 109 年 1-6 月計有 5 名新住民被害人列入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討論，以加強協助其人身安全(皆為女性)。</p>	<p>2. 為協助新住民之家暴婦女具備自立生活能力，達到穩定就業、經濟自足及自主生活，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方案」，持續提供中長期住宿服務、就業協助、法律扶助、居住規劃等服務。</p> <p>3. 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共同評估新住民高暴力危機個案之危險情境，及協調整合家暴防治網絡資源，擬定危機個案安全行動策略，有效提高暴力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提升受害者人身安全，降低加害人再犯率。</p>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 政府	<p>【社會局】 109 年 1-6 月共辦理 34 場次家庭暴力和性侵害防治及婦幼人身安全宣導，計 1,689 人次參加(男性 760 人次、女性 929 人次)。</p> <p>【警察局】 1. 109 年 1 月 18 日結合龍子裡社區辦公處辦理</p>	<p>【社會局】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減少群眾聚集活動，致 109 年 1-6 月辦理宣導場次及人次驟減。 2. 運用多國語言宣導品及各式管道，辦理家暴防治及人身安全宣導，宣導內容係以婦幼安全為宣導重點(性侵、性騷、家暴防治及兒少性交易)，加強自我保護意識並尊重他人身體自主權之觀念。</p> <p>【警察局】 結合區里、社團辦理新住民「婦幼人身安全」宣導</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長幼共融 LOVE 團圓」愛心公益園遊會，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等施以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性騷擾防治等婦幼人身安全宣導。(約5,000人次)</p> <p>2. 109年1月19日結合高雄武昌新世代教會辦理預防犯罪宣導活動，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等施以性侵害防治及簡易防身術之預防犯罪宣導。(80人次)</p> <p>3. 109年2月16日結合左營區崇實里辦公處辦理預防犯罪宣導活動，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等施以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及性騷擾等預防犯罪宣導。(50人次)</p> <p>4. 109年3月25日結合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等婦幼人身安全預防犯罪宣導。(20人次)</p> <p>5. 109年3月29日結合阿南達瑪迦公益基金會，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等施以性侵害防治、簡易防身術之婦幼人身安全預防犯罪宣導。(25人次)</p> <p>6. 109年4月18日結合台灣世界展望會辦理「用愛守護-展望幸福」婦幼人身安全宣導，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施以性侵害防治、家庭暴力防治及婦幼人身安全等預防犯罪宣導。(500人次)</p>	活動，提升新住民相關婦幼安全之辨識及因應能力，以確保自身安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7. 109年6月15日結合社團法人高雄市天晴女性願景協會，針對社區民眾、新住民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宣導活動。(20人次) 合計7場次，5,695人次參加。	
落實觀念宣導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p> <p>1. 109年4-5月結合母親節辦理多元文化影片徵選活動，拍攝1分鐘影片投稿參加甄選，影片觀賞、留言及按讚之宣傳效益達1萬人次以上。</p> <p>2. 結合市府行政及國際處於3月18日假四維行政中心11樓員工餐廳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票選活動，市府員工透過異國美食拓展文化視野，受益600人次。</p> <p>3. 網路宣導： 109年1-6月專辦粉絲專頁共發文86則宣傳多元文化及新住民相關政策措施。</p> <p>【新聞局】</p> <p>1. 109年1-6月高雄廣播電臺播出成效： 「愛家好姐妹」、「泰勞在高雄」、「開心假期雅加達」節目於109年1-6月總共製播78小時。並於各節目時段中宣導「外籍配偶保護專線」、「外籍配偶防暴三法」、「關懷外籍配偶」、「法律扶助—越南篇」、「社會局新住民中心」、「外籍勞工政策」等短語及口述共計128筆。</p> <p>2. 109年1-6月發布3則市</p>	<p>【高雄市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p> <p>因應疫情，多數民眾在家活動減少外出，鼓勵新住民家庭以影片傳遞對遠方家人的掛念與祝福，增進新住民家庭親子互動，新住民家庭反應熱烈。</p> <p>【新聞局】</p> <p>1. 主要係配合首長市政行程發布新住民相關政策、活動新聞稿。或代發本府新住民事務或活動主辦單位之新聞稿，亦可協助記者會媒體邀訪事宜。</p> <p>2. 聯繫媒體涵蓋電子、平面、廣播、網路等。</p> <p>3. 高市府 LINE 官方帳號加入好友人數約 94 萬餘人，《樂高雄》臉書粉絲人數約 39 萬餘人，即時提供民眾有關</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政新聞稿：</p> <p>(1)109年2月6日第5次防疫會議 韓國瑜承諾加強照顧新住民防疫物資需求。</p> <p>(2)109年2月19日關心移工防疫 韓國瑜籲注重自身健康。</p> <p>(3)109年3月18日新住民辦公室喬遷揭牌 韓國瑜：照顧新住民不遺餘力。</p> <p>3. 網路宣導：</p> <p>109年1-6月高市府LINE官方帳號宣傳共3則：</p> <p>(1)3/17新住民看直播學中文嘛也通 https://bit.ly/2vw1Ouy</p> <p>(2)5/15新住民職場觀摩研習暨媒合 5/21@左營就服站 (5/19前報名，額滿即止 https://bit.ly/2T90eW1</p> <p>(3)6/16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https://bit.ly/2N5kwOw</p> <p>4. 有線電視及公用頻道插卡宣傳：109年1-6月公用頻道插卡宣傳共1則。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為扶植新住民朋友發展微型創業，於109年7月4日下午2時30分至6時在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榕園舉辦「新住民就業多元創意市集」。提供民眾就業媒合服務，活</p>	<p>高雄市的市政建設、各項活動等訊息。</p> <p>4. 主政單位如有新住民相關事務或活動須對民眾宣傳，可主動填寫「公共資訊發佈申請表」向新聞局申請排播露出資訊。</p>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動現場邀集 3 家徵才廠商，提供現場面試機會。</p> <p>【文化局】 辦理「聽導覽 賞藝術」活動，向新住民宣導每月第二個週日上午有一場導覽服務，109 年 1-6 月共辦理 4 場；共服務 51 人次。(2 月因新冠疫情暫停；6 月本館修館不休館無展覽暫停)</p>	<p>【文化局】 積極對轄內新住民邀約鼓勵多參與藝文活動，期望每年參與人數漸成長。</p>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高雄市政府	<p>【社會局】 輔導本市新住民團體辦理「多元共融~展『新』力量在地活躍新住民母國文化推廣暨社區參與服務計畫」、「相親相愛~社區多元文化交流活動」、「高雄火車站新住民商家~社區參與式多元文化活動」，109 年 1-6 月共辦理 30 場次，計 917 人次參加。</p>	<p>【社會局】 辦理社區多元文化及福利資源宣導，由活動回饋意見發現有效促進社區民眾對於多元文化和跨國婚姻家庭之了解及尊重。</p>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新住民相關文化活動，並推動與新住民母國之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對其文化的認識。	文化部			<p>【文化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閱讀東南亞主題書展「南島"印"嚮-南島印尼文化季書展」、「當文化在肚裡融合-南島越南文化季」共 2 場，約 2,285 人次參與。 2. 舉辦新住民媽媽說故事活動 3 場次，約 109 人參與。 3 舉辦文化講座「南島"印"嚮-從峇里島舞蹈看織品文化」、「南島"印"嚮-燦爛露天電影院-紅色」共 2 場，約 56 人次參與。 	<p>【文化局】 以介紹東南亞文化為主軸，潛移默化加強多元文化彼此認識及交流為目標，執行下列兩項系列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住民媽媽說故事： 邀請新住民到圖書館說故事，透過分享母國文化相關的繪本故事，讓讀者或新住民之子女，更加認識了解他們的文化背景，姊妹們不但走出家庭與社會接軌，也可加強社區居民對多元文化的認同。 2. 文化講座： 搭配東南亞相關主題書展，邀請具藝術、文化相關主題或東南亞籍、相關背景的講者，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藉由辦理講座分享與交流，讓高雄讀者接觸到更多元的文化。